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应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三名。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提名并结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同意推选邱克家先生、陈可先生、龚张水先生、中間和彦先生、三輪達也先生、陈建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经董事会提名并结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同意推选倪一帆先生、刘国健先生、王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倪一帆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前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此外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规定

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提名,同意推选朱正栋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向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邱克家：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1991年任杭州市化工职工大学教师，1991年至2012年历任公司营业部课长、部长、总监，2012年至2018年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目前同时兼任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副理事长。

邱克家先生通过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协丰投资”）的6.64%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可：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5年至2001年在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工作，2001年至2007年任杭州市下城区国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9年历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实集团”）财务审计部部长助理、财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2019年至今任杭实集团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部长，2020年至今任杭实集团职工监事；201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同时兼任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陈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担任杭实集团职工监事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龚张水：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

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18年历任公司技术部树脂课课长、技术部副部长、生产本部本部长、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监，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监。目前同时兼任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油墨分会会长、全国油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7）副秘书长。

龚张水先生通过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协丰投资”的5.54%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中間和彦：男，1967年出生，日本国籍，本科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在株式会社T&K TOKA（以下简称“TOKA”）就职，2011年起任TOKA技术本部研究一部部长，2015年起当选TOKA董事，2017年起兼任TOKA技术本部本部长，2018年至2020年任TOKA董事兼技术本部本部长，现任TOKA董事兼油墨事业统括本部统括本部长；201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中間和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担任TOKA董事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輪達也：男，1970年出生，日本国籍，本科学历，1994年在TOKA参加工作，2008年任TOKA技术本部研究一部课长，2016年至2019年任公司技术部副总监，2019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三輪達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

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建新：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年至2006年任职于公司技术部、资材部、营业部，2006年至2008年任公司液体事业部总监，2008年至今任公司行政部总监，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建新先生通过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协丰投资”的5.54%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倪一帆：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至2007年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07年至2015年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主任科员、副处长，2015年至今任杭州直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倪一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国健：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一级律师，1985年至1990年在浙江丽水地区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1991年至

1999 年任浙江国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9 年至今任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目前同时兼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国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洋：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 年至 2000 年历任上海人民塑料印刷厂技术科副科长、市场部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三瑞化学有限公司产销部门经理，2003 年任上海安比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7 年历任紫江集团上海紫泉标签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总工程师，2017 年至今任上海丝艾柔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卫星式柔印》杂志总编。

王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正栋：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4 年至 2015 年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公务员，2015 年至 2016 年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6 年至 2018 年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8 年至今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风控专员；2019 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目前同时兼任杭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董事。

朱正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